

神湾镇 2023 年今冬明春河涌、水塘清淤工程-古宥涌清淤项目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广东东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山市神湾镇宥南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简称“采购人”)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神湾镇 2023 年今冬明春河涌、水塘清淤工程-古宥涌清淤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DDL20240218

项目名称: 神湾镇 2023 年今冬明春河涌、水塘清淤工程-古宥涌清淤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2578187.29 元

最高限价: $2578187.29 * (1-20%) = 2062549.83$ 元

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标的名称: 神湾镇 2023 年今冬明春河涌、水塘清淤工程-古宥涌清淤项目

2、标的数量: 1 项

3、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本项目报价上限价为 $2578187.29 * (1-20%) = 2062549.83$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下限为 47596.22 元。注: 磋商总报价不得超过报价上限价及不得低于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下限价, 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2) 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的内容;

4、其他: /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或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资质证书过期的，如能提供相关部门顺延证书有效期的文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则视为仍然有效）

(3)、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安全生产许可证为电子证书,提供含有行政审批部门专用章电子签章及二维码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文件)。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提交报价文件之日前,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近三年信用记录,将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结果提供给评审现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为无效报价文件。

(5)、供应商须到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参与投标且购买磋商文件。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7)、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 年 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8: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 11 号美银国际大厦 2 栋 601 卡

电话: 18925376795;

联系人: 缪小姐

方式: 现场购买

售价(元): 50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 年 3 月 6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 11 号美银国际大厦 2 栋 601 卡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4年3月6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1号美银国际大厦2栋601卡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 《转发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函〔2019〕1号）。

4、磋商保证金¥20000.00元，保证金须在2023年3月5日17时00分前从报价人账号汇出并到达以下账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未按上述规定提交的按废标处理）。

磋商保证金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

磋商保证金指定账户：

户名：广东东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城支行

账号：8002 7198 9102 016

5、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到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1号美银国际大厦2栋601卡参与投标并购买磋商文件。

6、参与投标方式：现场参与投标。

7、携带以下资料：

(1)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资质证书复印件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购买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市神湾镇宥南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项目联系人： 吴先生 ， 电话： 0760-8660902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东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 11 号美银国际大厦 2 栋 601 卡

项目联系人： 缪小姐， 电话： 18925376795

八、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网址：本次招标相关信息公告在村务公开栏、中山市神湾镇政府网

(<http://www.zs.gov.cn/swz/index.html>) 发布。

